

股票代码：000622 股票简称：岳阳恒立 公告编号：2012-51

## 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优化股权分置改革专项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特别提示

1、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本次优化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专项股东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

2、由于公司处于暂停上市期，公司流通 A 股股票复牌时间暂无法确定。

#### 二、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1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五）。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4、网络投票时间：2012 年 11 月 19 日-2012 年 11 月 21 日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苏文先生

7、本次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与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了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174.2 万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份总数为 7574.2 万股，

流通股股份总数为 6600 万股。

#### 1、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和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公司股东共 2993 人，代表公司股份 10108.87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32%。流通股股东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的共 330 人，代表公司股份 1147.27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9%。

#### 2、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共 7 人，代表公司股份 6724.6 万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88.7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44%。

#### 3、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和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公司流通股股东共 2986 人，代表公司股份 3384.28 万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51.2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88%。

其中，通过现场会议投票方式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共 337 人，代表公司股份 1198.83 万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18.1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6%；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共 2649 人，代表公司股份 2185.45 万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33.11%，占公司 A 股市场相关股东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15.42%。

#### 四、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事项：《公司章程修正案》、《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赠与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具体内容参见 2012 年 10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网网站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以及《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 五、议案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表决。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0108.87 万股，其中非流通股份总数为 6724.6 万股，流通股股份总数为 3384.28 万股。

##### 1、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同意：9721.16 万股；反对：111.48 万股；弃权：276.23 万股；

同意的股份数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16%。

2、审议通过了《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赠与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优化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866.87 万股；反对：178.23 万股；弃权：63.77 万股；

同意的股份数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1%。

2)、流通 A 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142.28 万股；反对：178.23 万股；弃权：63.77 万股；

同意的股份数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有表决权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92.85 %。

3)、参加表决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和表决情况

名称	胡世杰	罗文胜	魏建军	胡秀英	徐跃武	黄超	兰舰	陈之珏	杨箭星	李发顺
所持股数(股)	779,294	739,000	580,000	422,500	321,100	300,000	290,000	270,000	267,400	260,700
1.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4)、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审议的《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赠与现金、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优化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廖青云 邹棒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以及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委托的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股权分置改革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获得通过，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